

证券代码：839655

证券简称：威星电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威星电子系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3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2023 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的情况

为落实 2023 年的经营计划，保证公司 2023 年资金流动性，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公司拟向银行、融资租赁公司、保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融资（最终以各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）。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、承兑、贴现、保函、应收账款保理、融资租赁和其他融资。

以上申请授信融资包括向金融机构及下属机构的申请授信额度。借贷方式包括信用、抵押、质押、担保、保证等。

在办理授信过程中，除信用保证外，公司管理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用公司的资产（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、知识产权等）为相关授信进行抵押，也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情况下，由包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在内的第三方办理授信提供无偿担保（包括但不限于保证、财产抵押、股权质押等担保方式。）

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（包括但

不限于授信、借款和以公司信用、资产等提供抵押、质押有关的合同等文件)。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2023 年 4 月 21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威星电子系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威星电子系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4 日